

嘉義縣 112 年度教保研習分場次計畫

「教保課程及幼兒學習：特殊需求幼兒的課程規劃與輔導： 從奧茲法則談學前融合教育」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年 10 月 12 日臺教國署幼字第 111013181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(一)藉由研習課程的參與，以提升教保人員的特教素養與服務品質。

(二)透過融合教育的理論與實作分享，促進學前融合教育的普遍發展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四、協辦單位：嘉義縣教保輔導團

五、承辦單位：嘉義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

六、研習地點：蒜頭國小 2 樓 視聽教室

七、參加對象：嘉義縣幼兒園(含國幼班)之校長、園長、負責人、教保服務人員(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)及其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。

八、辦理日期：112 年 6 月 3 日(星期六)

九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予 6 小時教保研習時數

十、錄取人數：共計 30 人，額滿截止。

十一、報名日期：112 年 5 月 10 日至 112 年 5 月 26 日止。

十二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請於報名日期內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完成線上報名

(<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，務必詳實填報個人資料，於研習前上網查閱是否錄取，不另函通知，如有問題請洽承辦學校葉鑿萱主任(電話：05-2217484 轉 10)。

(二)若線上報名後不克參加者，於系統報名日期截止前可自行線上取消，如逾報名截止日期，請於研習前 3 日聯繫承辦學校請假，以免浪費研習資源。

十三、經費來源：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嘉義縣政府共同補助。

十四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依「嘉義縣立學校教師出勤差假管理要點」第四點規定，研習開始十分鐘後報到者為遲到，結束前十分鐘離席者為早退。研習應分別簽到與簽退，遲到與早退者並應註明簽到退時間。

- (二)教師參加研習期間因故須中途離開者，應向主(承)辦學校請假。遲到、早退請假均應扣除研習時數，凡超過研習時數三分之一者，不核給研習時數。
- (三)參與人員請各所屬機關、學校依規定給予公(差)假登記，相關差旅費用由原服務單位支應。
- (四)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筷子、水杯，現場不提供免洗餐具。
- (五)尊重講師授課及學員上課品質，研習期間請行動電話關機或設定為震動模式。
- (六)本研習無提供臨托服務，請勿攜帶幼童進入會場，以維護上課品質。
- (七)如遇颱風等天災不可抗力因素，停課與否依人事行政總處公告停止上班為依據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
十五、獎勵：依「嘉義縣中小學校長教師獎勵基準」辦理。

十六、本計畫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十七、研習課程表：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座/助講 姓名	講座/助講 現職服務單位
9：00~9：30	報到		
9：30~10：20	課程名稱： 從奧茲法則談學前融合教育 課程內容： 1. 學前融合教育的發展與現況 2. 奧茲法則與水平線上思考 3. 融合案例分享	黃志雄 教授	南華大學 幼兒教育學系
10：30~12：00	課程名稱： 學前融合班級個別化生態課程的擬定 與實施(1) 課程內容： 1. 學前融合班級生態評量與活動分析 2. 訂定目標與課程調整策略		
12：00~13：30	午 餐(休息)		
13：30~15：00	課程名稱： 學前融合班級個別化生態課程的擬定 與實施(2) 課程內容： 1. 融合與課程調整策略的實施 2. 融合行動的檢核與調整	黃志雄 教授	南華大學 幼兒教育學系
15：10~16：00	課程名稱： 學前融合班級實務問題討論 課程內容： 融合教育實務研討		

十八、講座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：

講座/助講姓名	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
黃志雄 教授	<p>現任：南華大學幼兒教育系(所)教授 國教署幼兒園融合教育多元輔導輔導教授 國教署學前特教增能核心課程宣講教授</p> <p>學歷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博士</p> <p>經歷： 嘉義市政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委員、特殊教育評鑑委員 嘉義縣政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委員、特殊教育評鑑委員 雲林縣早期療育小組諮詢委員、早療機構評鑑委員 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台中個管中心暨早療中心/外聘專業督導 國立台中特殊教育學校學前融合班/課程發展諮詢顧問 嘉義醫院聯合評估中心暨兒童發展通報中心/外聘督導 弘毓基金會早療中心/外聘督導 弘光科技大學附設幼兒園諮議委員 臺中市早稻田藝術幼兒園學前融合行動輔導顧問</p>